# 打開洪水的閘門

## ——康有為戊戌變法的學術基礎及其影響

#### ● 汪榮祖

## 一引言

康有為公羊改制之說,論者已多,此文擬進一步探討康氏接受經今文,特別是公羊學的經過,分析何以康氏對公羊學的重新詮譯,會造成一場始料未及的思想革命,説明康氏如何利用孔子,欲裁變法之花,卻無心插了革命之柳。

康有為於三十歲思想成熟之後,即「發古文之偽,明今學之正」①。他的發傷明正的轉變是經過一段過程的。他於光緒六年(1880)時仍批判何休(129-182)及其《春秋公羊學解詁》,然而數年之後,自認批何之謬。論者多謂康之轉變受到廖平(1852-1932)的影響②。康氏有所取於廖,應可視為定論,然而廖一再指控康抄襲,不免過甚其詞。康著《新學偽經考》與《孔子改制考》雖與廖著有雷同之處,但蕭公權先生早已指出,不能排除不約而同的可能性。康自稱此書「體裁博大,自丙戌年與陳慶笙議修改《五禮通考》,始屬稿,及己丑在京師,既謝國事,又為之」③。若然,則康早於丙戌(1886)即有意寫此書,自不可能由廖啟示。蕭氏更進一步指出,康著素少註明出處(中國傳統文人大都如此),即使康擅自用了廖説,兩人著作志趣實也大不相同④。康學之興趣遠較廖平為廣,而且意在致用,而公羊學正合其此一現實的目的。換言之,康對公羊經今文的興趣,現實需要遠多於經文的本身。

《春秋》一書的作者問題雖仍有爭議,但一般認為此書乃出孔子之手。《左傳》發明《春秋》所載之史,《公羊傳》則微言大義。敍事要求準確,語多平實;言義則可自由發揮,欲通款曲。漢劉向父子以及晉之杜預皆奉左氏傳,唐人雖有疑之者,然劉知幾推崇備至,譽為「聖人之羽翮」,宋元明清學者也鮮不尊奉。而春秋公羊學則式微千餘年,直至乾嘉時代始見復興。莊存與(1719-1788)初顯今文解經傳統,然並不排斥古文。莊氏門人劉逢祿(1776-1860)與宋翔鳳(1776-1860)建立了常州學派,專以春秋公羊為宗,講求微言大義,與以名物訓

康成文正的響康詞考雖處實羊實為於後,的發學所,著孔著人同的學歷不,著孔著人同的多際不絕子有著人同的與廖中與學問不今要。是與廖明的指基偽等同語對,文語與學問言志對,文語與經經之數公,與經經過數。

詰為尚的蘇州和徽州學派截然異趣。微言大義的風尚開了援經論政的風氣,冀求通經以便致用。到嘉道年間,國計民生日艱,內亂外患接踵而來,議政的題目日多。名士如魏源(1794-1857)、龔自珍(1792-1841)遂拋棄沉悶的樸學,走出象牙之塔,議論時政。兩人均曾從學於常州學派,因欲借公羊義例,作為改制的依據,更主張以經世來挽救危亡,發出變法圖強的先聲。浙江戴望(1837-1873)將常州之學引入兩湖,再由湖南越嶺南入廣東⑤。四川的廖平即從湖南王閩運(1833-1916)學經今文。在康有為出生之前,經今文的公羊學已起了政治效應,成為經世之資。這種風氣既已傳到廣東,康於粵中接觸到公羊今文,並不令人感到意外。

## 二 公羊學合康有為所需

近代學者常稱康有為乃傳統今文學的殿軍,但從純學術觀或今文師承而言,康有為不能算是一個純正的今文家。章太炎曾一語道破,説康的目的在政治,故謂:「康有為以公羊應用,則是另一回事,非研究學問也。」章氏同時指出,「清代經今古文已不能盡分,即漢宋之間亦已雜糅」⑥。康氏不守家法,固因其別有所圖,然亦大勢所趨。蕭公權也曾指出,康氏經學研究的貢獻不在經學本身,而在後來歷史發展的實際影響⑦。明乎此,則知康有為解經意在經世。康之去古求今,原亦因受到政治因素的激盪。甲午之戰中國慘敗後,引發他的救亡意識,再也不忍為書齋中的學者,曾有詩曰:「山河尺寸堪傷痛,鱗介冠裳孰少多?杜牧罪言猶未得,賈生痛哭竟如何?更無十萬橫磨劍,疇唱三千敕勒歌,便欲板輿常奉母,似聞滄海有驚波。」⑧正是滄海驚波使他在行動上,上書變法;在思想上,由經説建立議政的理論基礎。

康有為學以致用的趨向,可見之於他早年的思想,他個人的性格也充滿樂利主義⑨。他深信知識是為了個人的快樂、社會的繁榮、國家的富強,而公羊學的實用價值是顯而易見的。《公羊傳》明言孔子作《春秋》,為了「撥亂世,反諸正」⑩,正符合康氏救亡圖存的意願;微言孔子作《春秋》的大義,可資治國議政的依據,從立言中求立功,更何況孔夫子原有「制《春秋》之義,以俟後聖」的意思。公羊家的尊王與大一統之說,看起來與康氏政治思想似不相契;不過他雖痛鍼秦政,攻乎專制,但既欲由清帝主持自上而下的改革,非尊王一統實無從為之。《公羊傳》頗嚴夷夏之防,與康氏變法主張或大同宗旨似乎也不相契,但他認為傳統的觀點有誤,因「不知《春秋》之義,中國夷狄之別,但視其德中國而不德也」⑪,他自然不以已經華化的滿清為夷,而以侵略中國的列強為外夷。然則以攘夷之說來抵抗西方帝國主義,不僅符合當時的需要,而且可突顯變法圖強的急迫。《公羊傳》發明《春秋》大義,本來頗疾「自我魚爛」的敗亡之國,所謂孔子認為侵略別人以及使別人侵己,兩無可恕,豈非正是康有為感受最深者?

《公羊傳》的春秋復仇之義,所謂「九世猶可以復仇乎?雖百世可也」,亦大 大可用作愛國熱情與民族主義的資源。康以身許國的志願和強烈的救亡意識, 足令他在精神上認同復仇之義。章太炎用復仇之義來排滿,只不過是説明此義

康有為戊戌變法 **29** 的學術基礎

乃雙刃之劍,既可用之革命,亦可用之變法。至於公羊三世之説,更為康氏比 附進化論提供了本土的依據。公羊家的言權之説,亦可以中康氏之懷,如傳 曰:「權者何?反於經然後有善者也……行權有道,自貶損以行權,不害人以行 權」⑩,意指有關大眾利益與國家存亡之事,理當權宜行事,截然有別於小人之 權詐。即使《公羊傳》中的災異之説,康亦曾作戒懼修慎的依據。

康有為為了立新,必須先破舊;然而無論破或立,著述宗旨都以變法為本,經說為用,或可說立言是為了立功。他自己也不否認這一點,如於光緒十七年(1891)康致朱蓉生(1846-1894)函有云⑬:

僕之忽能辨別今古者,非僕才過於古人,亦非僕能為新奇也。亦以生於道 咸之後,讀劉,陳,魏,邵諸儒書,因而推闡之。使僕生當宋明,亦不知 小學;生當康乾,亦豈能發明今古之別哉?

康在此函中明言學術與時代的密切關係,他的新學實際上為了時代所需。 客觀的環境使他在經今文中發現救世之道,而他想以經學達到政治目的是無庸 置疑的。他恰於從事政治活動之際,明今古之別,也絕非偶然。他深知千年以 來,儒教成為帝制的依據,正需要同一儒教作為改制的依據。然而康又如何能 從經今文,特別是公羊學中取其所需呢?如何利用微言大義來盡情立言,以達 到舊瓶裝新酒的目的呢?簡言之,公羊微言大義,使康能盡情對其政治思想作 有利的哲學詮釋。《公羊傳》有云:「君子曷為為《春秋》?撥亂世反諸正,莫近諸 《春秋》」,又曰:「制《春秋》之義,以俟後聖。」⑩這段話對以聖人自居,以天下 為己任的康有為而言,豈非十分中聽可用?

康有為斷言《春秋》有二類四本:有文字的一類包括魯史原文和孔子筆削之本,孔子以魯史為底本加以筆削,筆削之際便顯示出所欲表達之義,才能因文見義;而《左傳》記事雖得魯史之舊,卻失孔子大義,猶如「買櫝還珠」,所以必要重視孔子的筆削,《春秋》才有意義。另一類則是無文字的口說,包括孔子口説大義由公穀所傳之本,以及孔子口説微言由董仲舒與何休所傳之本。所謂口説,即聖人的大義經由口授給弟子而代代相傳,使大義微言不因文字未備而失傳。依康之見,口説較文本更能保留要旨,因為《春秋》要旨既然在義而不在事,故「傳孔子春秋之義在口説,而不在文」⑩。康之方法論,可由其自述歸納之⑩:

溝通兩傳, 汰去支離, 專摘徽言大義之所歸, 大悟記號代數之為用, 得魚 忘筌, 舍棄文事二傳, 董何口說, 合而採之, 而孔子改制之義, 撥亂之 心, 乃復昭然若揭焉。

所謂記號代數,乃指孔子筆削的痕迹,如何解讀?除了「溝通二傳」與「董何口説」之外,自不免康氏本人的自由心證,此亦為其學以致用之必須。然則,康之詮釋就是要發揮孔子筆削《春秋》的微言大義,如謂孔子將魯史原文「鄭伯殺其弟段」,筆削為「鄭伯克段於鄢」,「改為克者,惡鄭莊公之殺其弟而大其惡也」,又如孔子將「公張魚於棠」筆削為「觀於棠」,「特著君不可與民爭利之義」⑩,類此



皆在標明《春秋》除了文與事之外,還有義。而他最要表白的,莫過於孔子改制之「非常異義」,也就是三世之大義,「蓋括《春秋》全經」,發揚此義,才能得到「通變宜民之道,以持世運於無窮」。孔子生於據亂之世,但孔子之道,絕不「盡據亂而止」,實與「禮運小康大同之同真」,而「孔子之志,實在大同太平」,然則聖人已為升平與太平世定制,只因孔子乃聖之時者,故升平與太平之制,「一時不能遽行」,只能期之於未來,「以漸而進」,至於康所謂「一世之中包三世之義」,論者或感疑惑,實則不過是要表明不同階段之中,仍有「漸而進」的發展而已⑩。

對康有為的實際需要而言,的確無過於公羊之三世説。《公羊傳》認為《春 秋》的作者分魯史為三個紀元,即遠古的所傳聞世,近古的所聞世以及當時的所 見世。此一時間的三分法給何休提供了發揮公羊學的歷史發展理論。何氏以所 傳聞為據亂世,所聞為升平世,所見為太平世,展示了從亂到治到太平的演進 過程。何休因而拓寬了三世的意義,為清代公羊學者進一步發揮此説提供了資 源⑩。康有為更抓住三世説,肯定為孔子的「非常大義」,並引伸而解作:「亂世 者,文教未明也;升平者,漸有文教,小康也;太平者,大同之世,遠近大小如 一,文教全備也。」@康氏在較何氏更進一階的基礎上完成了他的大同哲學②, 他的大同哲學顯然取自包括佛學與西學在內的各種不同資源,但絕不能忽略了 公羊今文中大一統思想對他的啟示。他對公羊學並無原創性的貢獻,也不是一 位嚴謹的經學家;他擁抱公羊學詮釋傳統,因其最明《春秋》改制之義,足資改 造中國,建築世界烏托邦之用。不過,大同烏托邦乃屬於遙遠的未來,當前的 關切則是如何從據亂進於升平,在社會上由破除士大夫的特權到破除諸侯的特 權,最後到太平世再破除天子的特權;在男女關係上由嚴男女之別到女子亦有 教有權,到最後「教化純美,人人獨立,不必為男女大別,但統之曰人類而 已」;在政制則由「以天統君,以君統民」到「立君民共主之治體」,到最後「人人

## 三 康有為攻劉歆的震撼

康在全力展開政治活動之初,於光緒十七年(1891)出版了《新學偽經考》,一紙風行,梁啟超比之為思想界的颶風,並非過於誇張。此書的最大震撼性在於斷言古文經皆劉歆偽造,偽造的目的為了消滅孔子大義,因而使二千年來帝國所尚之經,概屬偽經,以致於今之學者雖崇經學,實不知聖經的真義。康之論據是劉歆負責校書,有足夠的機會作偽。他認為在劉校書之前,並無《左傳》,劉乃篡改《國語》為《左傳》,而《左傳》因而成為偽古文經的「巢穴」。司馬遷作《史記》曾用左史,但未嘗視之為經,卻視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為經。康據此遂肯定《左傳》乃劉歆偽作②。

康還指出,劉有作偽的動機,蓋劉助王莽篡位,以偽《周禮》作為新朝改制的依據,以偽《左傳》為新朝新君的依據。然則,劉之篡經可等同王之篡漢,此即何以康稱經古文為新學之故。而新學之所以能取代真經,迷惑千古,實因後漢大儒如賈逵、馬融、許慎、鄭玄等,不惜激揚劉歆餘焰之故。賈以帝師之尊尊古文,馬為偽經作注,鄭則以古文總結經今古文之爭。康認為鄭玄一統儒學江山之後,鞏固了劉歆偽經的地位,而許慎又為偽經建立聲勢,以至於幫助劉歆及其偽經籠罩中國長達二千年之久,以偽代真,以是遮非,其間宋儒所用亦無非都是偽經徑。

康作《偽經考》是為了徵信,也頗展露其考證長才。他力證秦始皇焚書坑儒,並未盡除六經,蓋因所焚之書乃私藏,而所坑者不過是460個咸陽方士,非盡儒者。換言之,未焚之書、未坑之儒多矣。康又舉證明説秦立七十餘博士,足見儒學續而未斷,而儒者如扶生、申公、轅固生、韓嬰、高堂生等,雖皆經焚書坑儒,然而至漢初仍然健在,可見一斑。依康之見,秦始皇焚書的目的既在愚民,豈有必要焚毀所有的書以愚己?事實上,焚書六年之後,劉邦入咸陽,蕭何猶得收取大量圖書。康於此,並無意為秦火辯解,其目的僅在説明,儒者儒書並未如常人所信,因秦火而亡,亦因而使劉歆得以竄亂六經愈。康有為力證秦火沒有把書燒光,卻完全不提項羽之火才把書幾乎燒光,恐怕並不是無心的疏失。

康既然強調秦始皇並未盡焚群籍,所謂古文從孔宅中重新發現便不實在, 更何況果真發現大量古籍該是何等大事,而《史記》竟無記載。班固《漢書》獻王 劉德傳雖有先秦篆文書籍,以及置《毛詩》和《左傳》為博士的記載;恭王劉餘傳 雖有重建孔宅時從壁中偶然發現古文經的記載,但是康仍問,何以司馬遷身在 二王之後,竟不知此一大事。此一疑問使康相信,劉歆也竄亂了《漢書》。康讀 《漢書·劉歆傳》,就感到很像劉歆的自傳圖。

事實上,康認為劉歆不僅僅竄亂了《漢書》,同時也動了《史記》的手腳,如 在《史記》中出現的古文二字,都是劉歆的增添,若司馬遷自稱讀過《左傳》,然

而《左傳》卻不見之於〈儒林傳〉;在康看來,豈非增添的明證?不僅此也,康一直認為,司馬遷絕不會以《左傳》為經傳之一種;〈十二諸侯年表〉中雖説左丘明是《左傳》的作者,但康不信司馬遷會這樣說;若然,則司馬遷必然會將《左傳》與《公羊傳》和《穀梁傳》同列於〈儒林傳〉之中。至於問到劉歆既然可以任意竄改,何不也竄改〈儒林傳〉,康的回答就甚武斷,說若劉將《左傳》增入為人熟知的〈儒林傳〉,不免暴露作偽的痕迹,故竄之於較為鮮知的〈十二諸侯年表〉裏以亂真②。

大體而言,《新學偽經考》一書有其博學的一面,從文獻比較和考證中提出問題尤見匠心圖;然而自以為是的論點、跳躍式的結論也不勝枚舉,自然會引起強烈的反彈。孫寶瑄(1874-1924)就批評康的偽造之說,「欲以新奇之説勝天下,而不考事理」圖。連梁啟超也認為,乃師難自圓其說圖。但是自信極強又特具知識上傲慢的康有為,每視批評如無睹,更雅不願與人辯難。他與朱一新為了《新學偽經考》來往筆戰不休,洵屬罕見。朱曾掌廣雅書院,學養為康所重,復又相識,故《偽經考》完稿尚未付梓時,康已送請朱氏覽正。朱是一位認真的學者,又長康十歲,遂毫不保留地提出異議,他既不能接受古文是偽經之說,也不接受劉歆竄亂《史記》的指控。朱責康論學過於武斷,情見乎詞,如謂:「同一書也,合己說者則取之,不合者則偽之。」圖在康有為之前,雖頗有學者指某經為偽,然而無人如康斷言古文經皆偽。以《左傳》為例,早在漢代已有人不以經傳視之,唯有康前無古人地直指為劉歆竄亂《國語》而成。依朱一新看來,「左氏與《國語》,一記言,一記事,義例不同,其事又多複見,若改《國語》偽之,則《左傳》中細碎之事,將何所附麗」?朱因而站在學術的立場,勸康「持論不可過高,擇術不可不慎」圖。

朱一新憂慮康氏過高的持論,會有政治和社會層面上的後果,如此否定古文經很可能會有連鎖反應,若謂「六經更二千年,忽以古文為不足信,更歷千百年,又能必今文之可信耶」③?然則,秦始皇未能盡毀的經書(如康所説),或因康而全盡。康之目的若在明學術,則朱認為反而「學術轉歧」;若為了正人心,則「人心轉惑」。朱懼一旦對經書發生了疑問,如洪水決堤,一發不可收拾,以至於廢孔而後已。朱一新一心維護古文經,不僅為了學術,而且為政教,甚怕建築於儒學的整個秩序,將如大廈之將傾徑。康回朱之抨擊,並不斤斤計較學術上的考證問題,明言自外於「乾嘉學者,獵瑣文單義,沾沾自喜」,又曰「不敢以考據浮誇,領率後生」。他有高於解經本身的目的,他辨別今古是為了明偽經之禍,以冀為國為民導向轉機。他對朱氏的憂慮,頗不以為然:「若慮攻經之後,它日並今文而攻之,則今文即孔子之文也,是惟異教直攻孔子,不患攻今學也。」⑤在此可見康朱之異的要點:朱要維護傳統政教秩序,而康則要在舊基礎上建立新秩序。此一要點之外,學術上的異同似乎顯得並不十分重要。

康有為既以劉歆偽經為中國落後不進的主因,故必欲藉公羊學以恢復孔子的真精神。康有為從今文家劉逢祿之説,以春秋為脫離循環的古代,一個新歷史時期的開始,因而孔子被視為後王,為後世創制,以挑戰劉歆偽造《周禮》將周公視為製作者。此一偽造影響更為深遠,不僅模糊了孔子的遠見,而且導致中國二千年的停滯不進。此乃康全力暴露劉歆作偽的最大動機圖。

康有為戊戌變法 **33** 的學術基礎

康攻劉的根本動機,或許初未被朱一新所了解,朱責怪康攻劉過當,或過於誇大劉歆作偽的本領。關於這一點,當時士大夫多有同感,如孫寶瑄說:「使歆能造,歆亦聖人也」;又說:「若云諸書皆出其手,則攻之適以尊之,歆果勝聖人也。」⑩無論孫或朱,多少知道康有為有心改革,但他們都認為康是「陽尊孔子,陰主耶穌」以及「用夷變夏」,這是他們完全不能接受的。康對此雖加以否認,不過他在覆朱函中,承認對西方文明印象深刻,他問朱:「今之中國與古之中國同乎?足下必知其地球中六十餘國中之一大國,非古者僅有小蠻夷環繞之一大中國也。」正由於中國不明今古之異,不知變通,故遭外人欺侮,失地賠款,圓明園被焚,「諸夷環泊兵船,以相挾制,吾何以禦之」?他更進而責朱等保守派人士,蒙然不知變局,堅持不切實際的學說,對亡國亡種似無動於衷。因而康對朱之抨擊,報之以「足下不知僕,亦不知西人,且不知孔子之道之大也」⑩。至此,已可知康朱之辯,絕非狹隘的經今古文之辯。

康朱之辯似可證實,康確有利用孔子幫他偷運西方文明入境的企圖。美國學者李文孫 (Joseph Levenson) 雖不知康朱辯論之事,卻早在60年代就有如下的觀察: 3

中國傳統派人士,不論對西化的意見如何,都同意孔子乃中國文化裏的聖人,以及儒學乃中國文化的精髓。然則,如果把球踢到自我蒙蔽而顯然瞧不起西方的儒者那邊,把當時崇尚的儒學說成不是真正的儒學,則一個較全面的改革,不僅止於物質的層次,可說是中國文化精髓的再發現,而不傷及精髓。

這一段話,無意中透露了康有為釋經的蘊義。不過,康踢出去的球卻遭遇 到強烈的反彈。從保守派的眼中看來,將孔子西化之禍,甚於向西方學習;更 何況康斷言二千年的政教體制一直在偽經影響之下,無可避免地傷害了儒家的 信譽,開了「訂孔」以及「打倒孔家店」的先河。頑固人士固然視康説如毒蛇猛獸, 即使是溫和派,甚至同情變法者如文廷式、翁同龢輩,亦不以公羊改制之説為 然,以致於使康戴上「非聖無法」的大帽子,還有人要求以誅少正卯的先例來對 付康有為⑩。康之重詁儒學,並未如李文孫所説的導致「全面的改革」,反而引起 廣大的爭議、混淆、疑懼,甚至模糊了變法的焦點,這必然是康所始料不及 的。

平心而論,康並無意將孔子耶穌化,因他明言耶教的《聖經》既不如佛經,更不如儒家的六經;然則,又何必多此一舉?他也甚明神俗之異,特別指出在西方宗教與科技政藝是兩碼子事,說是「西人學藝,與其教絕不相蒙也。以西人之學藝政制,以孔子之學,非徒絕不相礙,而且國勢既強,教藉以昌也」⑩。由此可見,康之終究要建立孔教,並無意「陰主耶穌」,而是希望能給近代中國提供一個精神支柱,起極積作用。他的用意無非要借重西政西藝以圖強,以儒為教的目的原是以儒變法。他說他在儒家經典中發現了「非常異義」,當然其中也摻雜了不少他自己的異義。從創造詮釋論而言,康之強加己意,未嘗不是「一種具有獨創性的詮釋學洞見與判斷,設法掘發原思想體系表面結構底下的深層結

從來禍習千在舉儒訂家於法人先守康甚何政影響中等所以的人,與其何政影響信以的,其何以外體之場。所以的,其何以外體之場。所以的,其一,害開倒以聖還卯為一。以上,非,正有以則,其,非,正有以聖還卯為,其,其,以東有的。

構出來」⑩。從此觀點視之,便不能視康有為為純粹的或傳統的公羊派學者,而是一個有創意的哲人,欲借公羊之帆以駛變法之舟。至於説康之創造性的詮釋,到底重振了儒學抑是毀了儒學,則屬另一回事。不過,從事後看來,應是毀多於立。他心在變法,卻不自覺地動搖了儒家的根基,觸動了思想革命。換言之,康重詁儒學原是為了變法,然而他詮釋出來的蘊義,並不受制於其原來的意圖。事實上,他的哲學詮釋所產生的後果,與他的本願相差甚遠。不過,我們不能以後見之明,忽視康當時的真正關切和企圖,他一心一意要追求的,就是要托儒改制,難以想像對後世的影響。

## 四 以孔子與董生為變法旅伴

康有為於馬江之敗後,立志變法;時代的危機促使求變的動力,如何來應付三千年未有之變局,不僅需要而且緊迫。他的《偽經考》意在打破舊權威,之後又花了五年寫成了《孔子改制考》,則意在建立有利於改革的權威。他無疑利用了孔夫子的權威,甚至把孔聖人打扮成改革派;不過,所謂改制,意指制度上的改變。康在此書中,並未如李文孫所言,把孔子説成「是那時代裏的進步份子,不是保守派」圖,康的真正意圖是要證明孔子是他那個時代裏,一個偉大傳統的創造人,而非歷史受授人,亦因而認為六經之前沒有可靠的文字記錄,秦之前沒有詳盡的信史,故夏商周三代事迹難考,更不用説渺茫的五帝了。康於是把中國上古史比作《聖經》裏的伊甸園故事或日本的神武傳説;在他看來,都是一樣的無稽,所謂「太古之事已滅,若存若亡,若覺若夢,可為三古茫昧之據」。他因而認為既無參驗,便不可信據圖。他真正的興趣並不在疑古或追求信史,而在辯説上古三代的良法美意並不是真正的歷史,而是孔子的創制。康認為孔子固非唯一的創制或創教者,先秦諸子以及印度的婆羅門教士和希臘古代哲學家蘇格拉底,都是學派與教派的開創人,而創教的目的莫不在改制,冀對當時後世有所影響圖。

為甚麼孔子和其他教主都要托古改制?康有為的解釋是,常人莫不喜歡厚古而薄今,因而需要「用遠古來征服近古」(turned to distant past to conquer the recent past) ⑩,需要借用聖賢的話來宣揚自己的學說。康氏指出,先秦諸子學說都為了改制。如孔、墨俱稱堯舜,而所稱迥異,使韓非不知何所適從,足證孔墨所稱引者,並非信史,故有異同。孔墨不過是各自在創立不同的學說罷了,其他創教者亦莫不是如此⑩。康有為顯然在任意裁定古史,以為其哲學詮釋與政治改革之需。

康有為直言,劉歆把周公視為儒教的開山老祖,因而模糊了孔子改制的真相。他指出《禮記》中的〈儒行篇〉,就是孔子為儒者所制作,猶如佛家的戒律或基督教的十戒,益知儒為孔聖人自創。他更進一步説,孔自創的儒教像基督教和回教一樣,不為一時一地,而是為全人類設想的⑩。他又將儒服比作佛徒的袈裟,都是在表現各教的尊嚴,衣冠整齊的儒者若言行不一,無異於穿袈裟而犯戒律的和尚,也就是君子儒與小人儒之分。他還引用墨子攻擊儒家喪服與三年

康有為戊戌變法 **35** 的學術基礎

喪之說,以證明喪制原非古已有之之制,而是孔子的創制,因墨子不會去攻擊 他所崇尚的古制。總之,康有為強調不論是釋迦牟尼或孔子,凡聖人創制必重 視其信徒們的儀表,講究衣冠,儒者自不能例外。孔子也就無疑是創教的教主 了⑩。

康更認為孔子是一個很特殊的創教教主,因從公羊素王之義,可知孔子生於周之衰世,有心救時,應天命為後世創制作法。孔子作《春秋》也就是為了改制,而改制也就是孔子的「隱志」。就此而言,聖人足可以王者自居⑩。實則,自戰國至後漢八百年之中,孔子一直被尊為王者。康認為古籍中的新王、文王、聖王、先王、後王,指的都是孔子,因孔子以王者的地位作《春秋》,示王道,承周統改制,為萬世立法。然而,劉歆卻以周公代孔子,遂破壞了以孔子為教主的傳統,致使與君統共存的師統,無以為繼,卒令二千年帝制中國,君權獨大,儒教式微,民主凋敝。若然,為了救時唯有復興儒教,以重建失去的精神權威⑪。

康承襲董子所謂,新王為新時代制作之義,強調孔子於結束周統之餘,為 新紀元設計了整套的制度。康既以改制見諸六經,則六經必是孔子所著,亦因 而宣稱六經乃儒教的聖經,也可與佛經相比,都具有神聖的色彩。事實上,唯 有聖人親手寫的書,才能稱之為經,一般儒者之書只能稱之為傳。然而,從大 唐到朱明,由六經而九經,而十三經,甚至十四經,在康看來,都是不恰當 的,故堅持只有六經,除了聖人之外,無人可以增添經書圖,以肯定經書的神聖 性格。

對康而言,肯定孔子乃六經的作者十分重要,因非如此不足以説明六經是 載道之書,而非古聖賢王的言行紀錄。孔子像其他教主一樣,不過是用古聖賢 王的言行來充實他的學説,支持他的理論。故當孔子在經書裏稱頌堯舜時,並 不是讚美古史,而是為後世改制作法。經書裏寫到周文王的治道,也非政治 史,而是聖人為其理想的政體提供一個範例,可於最後到來的太平世之前實 施。康如此詮釋,在強調孔子托古是為了改制的心意靈。

在康有為的心目中,孔子甚善於托古;在我們的心目中,康也極能托孔夫子與董仲舒之言求變法。康以孔子為創教的教主,以董生為孔子制作的宣揚者,實際上已借公羊之名,而倡其個人的變法思想,略同聖人之托古改制。康聲稱孔子改制,僅立大綱,盡可由其門徒充實內容。此意乃指,後世儒者也大可增益儒教,以推陳出新。這未嘗不是説,康以儒者的身分,也可為公羊學之

骨增添血肉。然則,他於詮釋儒學之際,任意參照近代西方的社會達爾文學說 與女子平權思想,也就不足為奇了圖。更重要的是,他受到文明的影響之餘,為 時代的需要,突現而且發展了若干公羊學中的隱義,特別是將公羊三世之説, 演成從專制到君憲,再到民主的政體發展説。此說為他在百日維新前夜,奠定 了一個重要的理論基礎。

康有為刻意將孔子作為他的變法旅伴,必然是經過深思熟慮的,因儒家思想曾主導中國的政治和社會長達二千餘年之久。康自身所處之世,雖然世衰道微,但儒學仍然是極大多數士大夫的信仰。一旦孔子可以成為改制的教主,變法的同道,則全國全民自會景然從風,推行新法。康一再說,若能説服皇帝變法,則以莫大的君權雷厲風行,無事不成;同理,以孔子莫大的影響力,亦可促使舉國傾向變法。不過,康之想法與實際情況頗有距離。在政治層面,康最後雖得光緒皇帝見聽,但因慈禧的陰影,不能施展皇帝應有的權力。光緒立志變法,反而造成兩宮不和,結果是未見其利,已蒙其害。在思想層面,康之以儒變法引起極大的爭論,甚至強烈的反彈,把儒教建成變法之教,並不成功,更是似乎有害而無益了。

際情況有不合之處,

應是始料未及。

康有為的哲學詮釋是

為了政治改革,結果

#### 五 打開洪水的閘門

《新學偽經考》於光緒十七年(1891)出版後,曾連出五版;但是康不久就被控污蔑劉歆、欺世盜名以及叛逆聖教之罪。三年之後,清廷特召兩廣總督李翰章查問此事;李翰章則請經學家李滋然審閱。李滋然雖然指出書中的錯誤,但不認為有離經叛道之罪;總督李翰章遂要求康自毀書版,而了結此案圖。當時朝野正在備戰,無暇深究,康氏可謂僥幸得脱。《孔子改制考》的命運並不見得好,於百日維新前夜初版後,不僅未能為變法推波助瀾,反而成為爭論的焦點。保守派攻之,固不遺餘力;不反對變法或有心變法之士,也不以為然。帝師翁同龢指康是「說經家一野狐也。驚詫不已」圖。深受光緒信任的文廷式,根本瞧不起公羊學,説「近時講漢學者標榜公羊,推舉西漢便可以為天下大師矣,計其所讀書,尚不如宋學者之夥也」圖。其餘如巡撫陳寶箴、總督張之洞,雖在兩湖推行新法,卻因不能苟同康之經說而不肯合作圖。

康有為的哲學詮釋是為了政治改革,結果無論是具有破壞性的《偽經考》,或是具有建設性的《改制考》,都成了改革的負擔。許多掌權者以及一般士大夫都因康氏經説之具叛逆性,而懷疑他變法的誠意,於是有「不反對變法而是反對亂法」之說⑩。最後,康黨也是在亂法的罪名之下遭到鎮壓。這不得不令人感到,康之利用孔子,反而加深了保守派的敵意。此外,他為變法所立的學術理論,顯然與實際情況有不合之處,應是始料未及。按其三世進化之説,當前的變法應推行君主立憲,而立憲須開議院;然而,不僅開議院的政治與社會條件沒有成熟,而且開議院顯然將削弱君權,君權在戊戌變法之年,是太弱而不是太強;若君權再弱,何以推行變法?康氏有鑒於此,暫時改變主意,於百日維新期中,不主張開議院,更進而提倡君權⑩。這雖不能說是康的機會主義表現,

但多少顯示他花了大氣力的學理,想學以致用,結果反而給政敵提供了攻擊的 彈藥。

從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角度看,康之公羊學以及對儒學的重新詮釋,雖不利於變法,卻大有利於革命。李文孫就有這種看法,他說「今文學派的確於攻擊時尚的經典之際,成為文化的破壞者,開了文化流失之門;因為經典既然可以懷疑,任何東西都可懷疑」愈。此正是攻擊康氏的保守派所憂慮的。梁啟超也承認乃師的經說,導致對整個古典傳統的懷疑。康雖無意成為解放思想的英雄,卻無心做了思想啟蒙之師。他想要重新發現儒家的真理,但是近代新儒的建立,卻因疑古疑經的風潮而困難重重。他的孔教計劃亦乏善可陳,把孔子神化,事實上更加有損儒家在近代的信譽。

康於晚年極力護孔、抵抗極端主義,但並無成效,因而被新一代的知識份子譏為反動派或頑固派。其實,五四那一代的學者和知識份子,也有不少承認受到康有為經説的啟發,如顧頡剛說:「自從讀了《孔子改制考》的第一篇之後,經過五、六年的醞釀,到這時始有推翻古史的明瞭的意識和清楚的計劃。」@顧的話落實了五四疑古派與康有為之間的關係。毫無疑問的,康為了變法而設計的哲學詮釋,無意間卻打開了疑古和反孔的閘門,自此洪水滔滔,波濤洶湧,餘波蕩漾。

康有為戊戌變法 **37** 的學術基礎

按康有當主的有議者何有主康但氣致能,君時沒開權以鑒意的憲治熟顯君變,雖主亦與於熟顯君變,雖主示理果以然權,然權之會無不可,然權不可,與一個人,然權之。機與學結了。機與學結了,然權,等,雖主示理果攻之推,條立弱,氏變是,大以政彈

#### 註釋

- ① 康有為:《康南海自編年譜(外二種)》(北京:中華書局,1992),頁16;蔣貴麟編: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冊九(台北:宏業書局,1976),頁2。
- ② 即梁啟超也承認這一點,見《梁啟超論清學史二種》(上海:復旦大學,1985), 頁63。
- ③ 《康南海自編年譜(外二種)》,頁21
- ④ Kung-chuan Hsiao, *A Modern China and a New World* (Seattle: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, 1975), 67-69; 另參閱汪榮祖:《晚清變法思想論叢》(台北:聯經出版事業公司,1983),頁108。
- ⑤ 參閱《章太炎全集》,冊三(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1985),頁118。
- ⑥ 章太炎:《清代學術之系統》(單行本,出版資料不詳),頁6。
- ⑦ 見註@Hsiao書,頁101。
- ⑧ 蔣貴麟編: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冊二十。
- ⑨ 參閱蕭公權:《康有為思想研究》(台北:聯經出版事業公司,1988),頁27-30。⑩ ② 《春秋三傳》,頁536-37;81、100。
- ① 參閱康有為:〈春秋削大義微言考〉,載蔣貴麟編: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 冊八,頁543。
- ⑬⑩❷❷❷❸❸ 蔣貴麟編:《萬木草堂遺稿外編》(下)(台北:成文出版社,1978), 頁815;798;798、802;803;803-805;806、808;816-18、822;820。
- ④ 朱安群等編著:《十三經直解》,卷三下冊(南昌:江西人民出版社,1993)。
- ⑩⑩⑪⑱❷ 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冊七,頁24、136-37;138-39;44-45、74-75、65-66、136、142、143、144;51、52、55、66、120;46、65、175、176、183、186、202、250、350。
- ⑩ 參閱註⑩,卷三上冊,頁16: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冊四,頁44、61、218-19。

- @@@ 見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冊四,頁61;26、30-31、71;181-331。
- ② 康門弟子梁啟超以及近代學者如錢穆、蕭公權、湯志鈞等先後指出,《大同書》 不可能如康自謂早於1884到1885完成,該書原稿的發現更證明完成的時間應在 1901到1902年之間康居印度時。不過,最近出版的康氏早年著作,特別有關大同 的思想部分,則又可見《大同書》成書雖晚,其大同哲學的醞釀甚早。
- ❷❷❷ 參閱《康南海先生遺著彙刊》,冊一,頁76、105、122、124、128-29、174:3、125、131、132、135、139、149、155、158、161、163-67、175、179:1-19、41。
- ② 孫寶瑄:《忘山廬日記》,上冊(上海:人民出版社,1984),頁121;153。
- ∞ 如見《梁啟超論清學史二種》,頁64。
- 參閱註®,冊一,頁40、44、65;冊四,頁186;On-cho Ng, "Mid-Ch'ing New Text (Chin-wen) Classical Learning and Its Han Provenance", *East Asian History*, no. 8 (December 1994): 28.
- Joseph Richmond Levenson,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, 3 vols.
  (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1964).
- ⑩ 參閱汪榮祖: 《晚清變法思想論叢》, 頁107-13; 120-21。
- ⑩ 傅偉勳:《從創造的詮釋到大乘佛教》(台北:東大圖書公司,1980),頁33。
- ❷ 同註⑧,冊二,頁6-7;另參閱同冊,頁3-13。
- ⑮ 同上,頁17、58、17-55;冊三,頁404。
- 恰合蓋彼得(Peter Gay)語,見氏著: The Enlightenment: An Interpretation (New York: Norton, 1966), 269.
- ⑩⑩ 同註⑧,冊二,頁81-83、118、119;264-65、269、275。
- 參閱同上,冊二,頁283-84、289、290、291、306、314;冊三,頁402、404、405、455-56、613、505-50、576-89、605-11、613、616。
- ⑩ 同上,冊三,頁436;冊四,頁203、206、217、576、577。
- ⑤ 同上,冊二,頁322-31、337、338、340、312-13;冊四,頁181、186。
- ❸ 董仲舒的地位,因乾隆時經今文復起,又重獲肯定,閱周桂鈿:《董學探微》 (北京:北京師範大學,1989),頁392。在康之前,魏源已高度讚揚董氏,見魏之 《董氏春秋發微》,載《魏源集》,冊一(北京:中華書局,1976),頁135。
- ☞ 同註®,冊四,頁193-93、293、391、392、393。另參閱冊三,頁94-430。
- 段 同上,冊三,頁394、429、432、451、460、462。
- ⑮ 同上,冊四,頁77-78;冊三,頁16、371。
- 廢⑩ 蘇輿編:《翼教叢編》(台北:文海出版社,1970),頁69-72;74、82-83、90。
- ❺ 《翁文恭公日記》,卷三四(台北:商務印書館,1963),頁43。
- 文廷式:《純常子枝語》,卷六(上海:複製線裝本,1979),頁10。
- ⑥ 參閱Young-Tsu Wong, "Revisionism Reconsidered: Kang Youwei and Reform Movement of 1898", *Journal of Asian Studies* 51, no. 3 (August 1992): 519, 521.
- ⑩ 同註勁, vol. 1, 89。
- ◎ 顧頡剛:《走在歷史的路上:顧頡剛自述》(台北: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, 1989),頁83。

**汪榮祖** 台灣大學畢業後赴美留學,獲西雅圖華盛頓大學博士,現任美國維珍尼亞州立大學(柏堡)歷史系教授,主要著述包括《史家陳寅恪傳》、《晚清變法思想論叢》、《康章合論》、《史傳通説》、《走向世界的挫折》、Search for Modern Nationalism以及Rejuvenating a Tradition。